

美学概论

高等专业函授教材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美学及其由来	(1)
第二节 美学研究的对象和范围	(7)
第三节 美学研究的任务和方法	(11)
第二章 美的本质论	(19)
第一节 对几种美学本质论的评析	(19)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美的本质论	(30)
第三节 美的特征	(40)
第三章 美的形态论	(51)
第一节 自然美	(51)
第二节 社会美	(56)
第三节 艺术美	(63)
第四章 意境与传神	(71)
第一节 意境	(71)
第二节 传神	(78)
第五章 艺术的分类及各类艺术的审美特征	(89)
第一节 艺术分类的原则	(89)
第二节 各类艺术的审美特征	(91)
第六章 美学的基本范畴	(106)
第一节 优美	(109)
第二节 崇高	(112)
第三节 悲剧	(118)
第四节 喜剧	(124)
第七章 美感	(133)
第一节 美感的性质和特征	(133)

第二节	美感的心理过程和心理因素	(146)
第三节	审美趣味的差异性与共同性	(157)
第四节	审美判断的标准	(163)
第八章	当代科技与美学	(168)
第一节	美学开放体系形成的新趋势	(168)
第二节	科学美学	(175)
第三节	技术美学	(186)
辅导材料	(205)

第一章 绪论

人类世界是个美的世界，我们总是在时时刻刻地感受美、捕捉美、追求美、创作美，既是一个美的鉴赏者，亦是一个美的创作者。

大千世界，林林总总，我们面对着疏影暗香，嫩柳娇花，惊涛飞瀑，峭壁苍松。或面对“骏马秋风冀北”式的壮丽景色，或面对“杏花春雨江南”般的优美画卷，大自然的一草一木，一山一水皆能使人陶醉其中，流连忘返。

艺术世界，绚丽璀璨，我们聆听一曲肃穆雄浑的交响乐，或观赏一出古典芭蕾《天鹅湖》，或品味一幅八大山人的水墨画，或鉴赏一尊古朴典雅的青铜器，这一件件，一幅幅美的艺术珍品，给人们难以表述的美的享受。

人们既爱自然之美，艺术之美，也会被社会之美所感动。在我们现实生活中，有数不尽的美的事物，美的人格，美的心灵。有舍己为人的勇士，有甘为人梯的无名英雄，有救死扶伤的豪杰，有平凡而伟大的劳动者。他们既是美的创作者，也是我们的审美对象。

“爱美之心，人皆有之”，爱美是人类的天性。美学是一门很诱人的学科，也是一门很富有群众性的学科。然而要问什么是美学？美学的研究对象是什么？恐怕知之者不多也。这里让我们先从美学及其由来谈起。

第一节 美学及其由来

美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始于18世纪中叶，由德国启蒙运动时期哲学家、美学家鲍姆嘉通创建，中间经过康德、歌德、席勒、谢林等人的发展，最后由黑格尔集大成，建构起严谨的美学体系。不过，翻开中外美学思想发展史，人们对美和艺术理论的思索和探

讨,可追溯到公元前中国的先秦时期和西方的古希腊时期。

一、前美学时期的回溯

人们都称美学是门既古老又年轻的科学,尽管美学作为独立学科始于鲍姆嘉通,但人类的美学思想发展史却渊源流长。早在公元前6世纪前,中外许多哲学家、思想家都在探讨美、美感和艺术现象,试图揭示人类的审美活动及艺术创作的本质规律。不过,18世纪以前,美学尚未形成一门独立的科学,原因在于当时的科学还没有发展到进行严格划分学科的阶段,美学还不可能从哲学、伦理学、宗教、文学艺术中独立出来,成为具有自己独特的研究对象和研究范围,以及具有严谨科学体系的学科。

我国先秦时期和西方古希腊罗马时期,以及以后很长一个阶段,许多美学思想多包蕴在哲学、伦理学、宗教和文艺思想体系之中,尚未独立出来构成一门科学。

早在先秦时期,我国许多哲学家、思想家对美和艺术问题进行哲学上的探讨。例如《国语》中的伍举论美,可以说是我国历史上关于美和美感问题最早的论述。伍举说:“夫美也者,上下、内外、大小、远近皆无害焉,故曰美。”显然他把美与善,美与功利等同起来,美即是善,善外无美。孔丘《论语》中关于“质胜文则野,文胜质则史。文质彬彬,然后君子。”的论述,可见孔丘主张内容与形式的统一,美与善的统一,尽善尽美,相互和谐。在美感问题上,主张“乐而不淫,哀而不伤”的美感适度说。孟轲的“口之于味也,有同美焉”有关人类共同美的思想,以及人的“以意逆志”、“知人论世”、“养气”说等,对后世的美学和艺术的发展影响很大。老聃在《道德经》中,不仅提出美、丑等美学术语,而且还辩证地论述了美与丑、善与恶相互依存,相互对立,相互转化的辩证关系。即“天下皆知美之为美,斯恶已;皆知善之为善,斯不善已。”以及他的“大音希声”、“大巧若拙”等,都包含着朴素的辩证因素。荀况的“全粹为美”的美的自体论;“水玉比德”自然美论;以及“心忧恐,则口衔刍豢而不知其

味，耳听钟鼓而不知其声”的论述，表明主体对客体对象的审美观照过程中，心与物的辩证关系，直接影响着主体的审美感受。不过，这些杰出的美学思想，并未形成独立、严谨的体系，多夹杂在诸如《国语》、《论语》、《孟子》、《道德经》、《荀子》等有关哲学、伦理、政治著作中。

无独有偶，上述现象不仅在我国古代社会是常见的，而且古希腊罗马时期的欧洲也是如此。例如毕达哥拉斯学派所提出的“美是和谐与比例”说，赫拉克利特关于“最美丽的猴子与人类比起来也是丑陋的”美的相对论观点，德谟克里特有关“身体的美，若不与聪明才智相结合，是某种动物性的东西”，人的内在美与外在美相结合的观点，以及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斯多德、贺拉斯等影响几代甚至几十代的大哲学家大思想家，他们的美学观点亦多散见于他们的哲学、伦理学、政治学或文艺理论著作中。例如柏拉图的美学思想，除早年写的《大希庇阿斯》是一篇专门讨论美的论文外，他的“理念论”为基础的美学观，却都散见在《伊安》、《高吉阿斯》、《会饮》、《斐德若》以及《理想国》著作中。

18世纪以前，尤其是我国先秦时期和西欧古希腊罗马时期，许多思想家的美学观多和其哲学观、伦理观交织在一起，往往把真、善、美视为同一的东西，尤其是把美和善视为一体。

真善美统一论者，最早始于古希腊哲学家亚里斯多德，在他看来，美在形式、秩序、匀称、明确，而“美的主要形式‘秩序、匀称与明确’，这些唯有数理诸学优于为之作证”，所以美是以真为前提的。他又认为美与善本质上是统一的，形式作为人的活动又是善。不过，在西方美学史上，真正把真、善、美三者的辩证统一的关系论述得较为准确的是18世纪唯物主义美学家狄德罗，他认为：“真、善、美是紧密结合在一起的。在真或善之上加上某种罕见的、令人注目的情景，真就变成美了，善也变成美了。”在他看来，真与善是美的内容，美是真与善的外部形式，真与善的感性显现就是美。

然而，我国古代美学家和西方古希腊美学家论述较多的还是美与善的关系。如古希腊思想家苏格拉底，他认为美即是善，善即是美。之所以如此，在于美与善二者都以“功用”为其评价标准。他说：“因为任何一件东西如果它能很好的实现它在功用方面的目的，它就同时是善的又是美的，否则它就同时是恶的又是丑的。”这里言及的功用，如一个粪筐只要是有用的，符合它的目的，就既善且美。古希腊另一美学家亚里斯多德也是一个美善统一论者，他说：“美是一种善，其所以引起快感正因为它是善”，在他看来，宇宙间存在着一种至善至美永不灭绝的事物，之所以美善是统一的，原因在于美与善是构成事物的要素，在事物尚未形成之前，它们以潜在的形式存在于事物之中，美与善形成的过程，也就是这种性质由潜能外化为现实，即赋予质料以形式的过程。美与善是统一的，但统一在何处却众说不一。古罗马晚期新柏拉图主义者普罗丁认为真善美统一于神，他说：“真实就是美，与真实对立的東西就是丑。丑就是原始的恶。正如真实就是善的东西和美的东西，或者说就是善与美”，然则美究竟何在？他认为：“神才是美的来源，凡是和美同类的事物也都是从神那里来的。”不过，不是任何人都能观照到神本身的美，只有那些心灵经过净化，把自我从肉体的欲望中摆脱出来，也就是说把自我净化成神一样的人才能观照到神的美。总之，在古代和中世纪很长一段历史时期，许多思想家的哲学观和伦理观、美学观尚交织在一起，这标志着美学作为一门独立学科的条件尚未成熟。

二、鲍姆嘉通“美学之父”

人们之所以称鲍姆嘉通为“美学之父”，说美学这门科学是由他奠基的，其理由如下：

鲍姆嘉通在美学思想发展史上，首次使用“埃斯特惕克”(Aesthetik)作为他的一部专门研究人的感觉、情感著作的书名，使美学以独立的学科立于科学之林。

鲍姆嘉通是大陆理性主义者沃尔夫(C·Wolff)的门徒,在哲学上他承袭了沃尔夫和莱布尼兹(G·W·Von Leibniz)的观点,崇尚理性,轻视感性,把理性视为“明确的认识”,把感性视为“混乱的认识”。故而,沃尔夫的逻辑学只限于对高级认识能力的研究,而所谓低级的认识能力,即感性认识则被置于哲学的研究范围之外。鲍姆嘉通在整理其先师哲学思想时,发现其哲学体系存在着十大缺陷,即人类认识体系中的理性认识有逻辑学在研究,意志有伦理学在研究,唯有感性认识没有一门学科去研究它。在他看来,人类的心灵活动分为知、情、意三个部分,在科学领域内就应建立与此相对应的三门学科。他在《美学》一书中说:理性事物应当凭借高级认识能力作为逻辑学的对象去认识,而感性事物则应凭借低级认识能力作为感性学的对象去认识。他在1735年发表《关于诗的哲学沉思录》一书时就提出这一想法,1742年开始,他就在大学里讲授美学这门课程,1750年出版其讲义时,从希腊语中找出“埃斯特惕克”作为他研究人类感性学的名称,正式把这门新学科界定为美学。

鲍姆嘉通被誉为“美学之父”,他不仅认识到有必要创建一门新学科来弥补传统哲学体系的漏洞,更重要的是他把美学从哲学体系中分离开来,初步界定美学这门学科的研究对象、范围和方法。

按他看来,美学与哲学是两门相互联系又相互平行的科学,哲学研究的是人类的理性认识及其规律,是“高级的认识论”,美学研究的是人类的感性认识及其规律,是“低级的认识论”。因此,他在《美学》一书中明确阐述:“美学是感性认识的科学。”

不过,鲍姆嘉通在该定义前面,加了四个解释性的定语,即“自由艺术的理论”,“低级认识论”,“美的思维艺术”和“与理性相似的思维的艺术”。由此可见,他对美学的研究对象、范围和方法进一步加以界定。在他看来美学与自由艺术(后人称美的艺术)有着必然

性的内在联系。自由艺术也是一种认识，而且是感性认识，所以人们应该从认识论的角度去把握它、研究它。其次，鲍姆嘉通虽然称“美学是低级的认识论”，但他认为低级的认识论和高级的认识论，其价值观是等同的，并没有高低贵贱之分，而且以艺术作为其研究对象的美学，有其独立的认识价值。另外，鲍姆嘉通把美学界定为“美的思维艺术”，而且是“与理性相类似的思维艺术”，在他看来，美的思维和逻辑思维有着本质的区别，美的思维所追求的是现象的完善，即“质料的完善”，后者追求的是概念的确切，即“形式的完善”。他说：“以美的方式进行思维的美学家有时必须偏离完全确定的、严格意义上的真实性，”“常常有必要偏离严格意义上完全确定的真，并转向自然性。”也就是说，科学追求的是逻辑上的真，而美学所追求的是审美上的真。

鲍姆嘉通界定了美学的研究对象以后，又进一步界定美学研究的范围和内容。他认为美学研究的内容不是一般的感性认识，而是研究人类感性认识中具有审美属性的感性认识。他说：“美学的目的是感性认识本身的完善（完善感性认识），而这种完善也就是美。据此，感性认识的不完善就是丑，这是应当避免的。”又说：“这种感性认识的不完善也不属于美学研究的范围。”

何谓感性认识的完善呢？在他看来，感性认识的完善就是现象充分地、直接地显现出来，而且认为“没有次序就无完善可言”，完善的感性认识必须建筑在“雅致”之上，“感性认识的美和审美对象本身的雅致构成了复合的完善，而且是普遍有效地完善。”

与此相反，丑则是感性认识的不完善。丰富、真实、清晰、确定等在表象中，以及在其自身中达到和谐一致，就是感性认识的完善，就是美；局限、平淡、虚假、晦暗、惰性等在表象中，以及在其自身中杂乱地显现出来，就是感性认识的不完善，就是丑。

鲍姆嘉通之后，康德继承了鲍姆嘉通的美学思想，并适当的吸收了英国经验主义美学家的某些观点，对美、主体在审美感受中的

心理功能作了较深入的探讨,把美学的研究对象界定在“美的分析”和“崇高的分析”上。黑格尔集其大成,撰写成三卷本的美学著作,构筑起严谨的美学体系。

第二节 美学研究的对象和范围

每门科学都有自己独特的研究对象和范围,作为一门独立学科的美学亦不例外,也有自己特有的研究对象。不过,美学是一门年轻的科学,它的研究对象和范围尚未定论,长期以来争论不休,众说纷纭,莫衷一是。

一、美学史上关于美学研究对象的争论

关于美学研究对象问题,在西方美学史上是个长期争论不休的问题。早在古希腊罗马时期,尽管当时美学尚未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但美学家们则试图探讨美学的研究对象。例如古希腊美学家柏拉图则把美学视为关于美的科学,从其理念论出发,对美是什么进行专门的探讨。他的门徒亚里斯多德则侧重于艺术理论的研究。仅就鲍姆嘉通创建美学以来,就存在着下述各种不同的观点。

以鲍姆嘉通、康德为代表的美学家认为美学的研究对象就是美,把美学视为关于美的科学。综观美学发展史,凡是把美作为美学研究对象者,多采取哲学思辩的方法,凡是把艺术视为美学研究对象者,多采取科学实证方法。鲍姆嘉通属于前者,他把美学的对象界定为感性认识的完善,这就是美。在此基础上又进一步划定美学这门科学的研究范围,即什么样的感性认识才属于美的范畴;感性认识如何安排才是美的;感性认识通过媒介体如何表现才是美的。尽管如此,鲍姆嘉通并不否定艺术是美学研究的内容,认为“艺术是自然的事仿”,一首诗,一部艺术作品像一个现实世界,但又不等同于现实世界。艺术是“使某些事物更加完善的各种规则的总和”,而“美学理论的法则——它好似个别艺术理论的北斗星——

分散在一切自由艺术中，它包含的领域更为广阔”。

德国古典美学的奠基人康德，也把美学作为其哲学体系有机的组成部分，把美学的对象界定为美，他承袭鲍姆嘉通的观点，认为人类的心灵分为知、情、意三个部分，适应这三部分需有三种认识能力，即理解力、理性和判断力。有关知的部分的认识能力是理解力，是纯粹理性；有关意部分的认识能力是理性，是超乎经验之上的实践理性；有关情的部分的认识能力是判断力。康德试图通过判断力使纯粹理性和实践理性得到调和，使理解力行使职能的现象和以理性行使职能的物自体，通过判断力这座桥梁沟通起来。

以德国古典美学家黑格尔为代表的美学家，认为美学的研究对象是美的艺术，他说，美学的“对象就是广大美的领域，说的更精确一点，它的范围就是艺术，或则毋宁说；就是美的艺术”。根据上述原则，黑格尔主张为“美学”正名，认为使用“埃斯特惕克”(Aesthetik)一词实在不恰当，因为该词的精确含义是感觉或感性学，所以，他说美学应为“艺术哲学”，或者更确切一点，名曰“美的艺术哲学。”既然如此，他把美学的研究对象界定为艺术美，为什么又在《美学》一书中用专门的章节来探讨自然美呢？我们统观全书，就会一目了然，黑格尔从美是理念的感性显现出发，认为理念显然在自然中，就是自然美，显现在艺术中，就是艺术美。不过，理念显现在自然物中很不充分，很不完善，所以不是真正的美，而真正的美是艺术。“因为艺术美是由心灵产生和再生的美，心灵和它的产品比自然和它的现象高多少，艺术美也就比自然美高多少。”美学之所以把自然美排除在外，因为自然美只是属于心灵的那种美的反映，它所反映的只是一种不完全不完善的形态，它的实体原已包涵在心灵里，所以美学研究了艺术美也就涵盖了自然美。

以车尔尼雪夫斯基为代表的俄国革命民主主义美学家，把唯物史观引入美学，批判黑格尔“美是理念的感性显现说”，提出“美是生活”的著名论断。在美的研究对象问题上，它批判了“美学是关

于美的科学”的论断,明确指出:“美学到底是什么呢?可不就是一般艺术,特别是诗的原则体系吗?”之所以如此,他认为把美学研究对象限定在美的范围内,则过于狭窄,如崇高、滑稽、伟大等美学范畴则包容不进去。他明确指出:“假如美学是关于美的科学,那么论崇高或伟大的论文就不能列入美学之内;但是假如把美学看作关于艺术的科学,那么美学也应该讨论伟大,因为艺术有时也描写伟大,正如艺术也描写滑稽、描写善行、描写生活中可能是对我们很有意思的一切那样。”一句话,车尔尼雪夫斯基认为美学研究的是艺术的一般规律,尤其是艺术对现实的美学关系。

二、中国当代美学界关于美学研究对象的几种观点

我国美学界关于美学研究对象的论争,基本上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50年代中期到60年代初,第二阶段80年代以后。在讨论中各抒己见,逐渐形成下述几种观点。

以朱光潜和马奇为代表的美学家,认为美的本质最集中地反映在艺术中,因此,美学研究的对象是艺术,美学就是关于艺术的科学。马奇说:“我认为美学就是艺术观,是关于艺术的一般理论。”“它不只研究艺术中的部分问题而且全面地研究艺术各方面的理论,它不只研究部分艺术的理论,而且概括各个部门艺术的一般理论。”“它的基本问题是艺术与现实的关系问题,它的目的就是解决艺术与现实这一特殊矛盾。”他们之所以把美学界定为关于艺术的科学,朱光潜曾明确指出,从美学史上来看,脱离艺术实践去抽象地寻求美,美是永远找不到的,因为只有先弄清艺术的本质以后,才能弄清美的本质;从方法论上来看,把较高级的形式,比较完备的东西先弄清楚,事物较低级的形式就迎刃而解了,如同马克思说的人的解剖使我们有可能去理解猴子的解剖;从社会功用来看,文学艺术是用艺术方式把握世界的最高方式,是人类的一种极普遍的精神活动,是美学研究的重要对象。

以洪毅然为代表的美学家认为美学就是研究美的科学。他认

为；美学既要研究自然界、社会生活和艺术中的美，又要研究美感经验和美的观念的形成及发展规律。具体说来，美学要研究美的性质，美感的性质，美的社会内容与自然条件，美感的心理及生理基础，美与美感的类别，美的功用，审美标准，形象思维的特殊规律等等。洪毅然之所以把美学界定为关于美的科学，其理由如下：其一，“美学之父”鲍姆嘉通在创建美学之初就规定美学的研究对象是感性认识的完善，即关于美的科学，其后美学的历史一直沿着这一方向发展，只是到了20世纪50年代以来，苏联美学家才第一次强调美学必须研究艺术并指导艺术实践；其二，只有把美学界定为美的科学，才能扩大美学的研究范围。在他看来，艺术学研究的范围远不如美学那样宽广，凡研究个别或一般艺术本身诸规律者，都是艺术学。只有研究人类生活实践过程中（艺术生活实践仅为其中一部分）一切审美活动实践的审美意识表现及其客观对象事物的美学性质、实质和功能诸规律者，方得为美学。因此，只有把美学界定为美的科学，才能杜绝以艺术学代替美学，或以美学代替艺术学；其三，把美学界定为美的科学，并不意味着美学绝对不研究艺术，而是恰恰相反，不是脱离艺术实践与艺术的历史，而正是要在艺术实践与艺术的历史的研究基础上，去建立美学。

以蒋孔阳为代表的美学家把美学的研究对象界定为对现实的审美关系。他认为，“人类的全部活动，都可以说是和现实发生关系的活动”，“天下任何事物，除了和我们发生实用的、工艺的、政治的、道德的关系之外，差不多都要和我们发生审美关系”，美学所要研究的正是这种审美关系。之所以如此，其一，人对现实的审美关系是美学研究的根本问题，美是美学研究的基本范畴，没有美作中介，人类和世界就不能构成审美关系。“自然现象必须是美的，社会现象必须是美的，艺术作品更必须是美的，才能够引起我们审美情感和审美评价，才能和我们发生审美的关系。”其二，人对现实的审美关系不限于美，丑、悲、喜、崇高、滑稽等也是人对现实审美关系

的不同表现,从而形成与美平行的美学范畴。其三,人对现实的审美关系是多层次多向度的,但“艺术集中地反映了人对现实的审美关系,反映了人类的审美观点”,因此他认为“艺术应当是美学研究的中心对象或者主要对象,通过对于艺术的美学特征的研究,不仅可以掌握人对艺术的审美关系,而且可以掌握人对自然、对社会的全部审美关系”。其四,美学虽然以艺术为其中心对象,但它却是通过艺术为中介,来研究人对现实的审美关系。以艺术为中心对象,又不囿于艺术领域,也研究自然界和社会生活中的美,研究人对现实的审美关系,人对现实的其它关系不在研究之列。

以李泽厚为代表的美学家把美学界定为以美感经验为中心研究美和艺术的科学。他认为近代美学是有德国的哲学、英国的心理学、法国的文艺批评三者构成的,美学应包括哲学、心理学、客观对象分析,或者说美学可分为形而上学的(定义美)、审美心理的、社会学的三种研究。所以“今天的所谓美学实际上是美的哲学、审美心理学和艺术社会学三者的某种形式的结合。”关于美学的研究对象和范围,李泽厚认为:“如果说,美的哲学只是美学的引导和基础的话那么审美心理学则大概是整个美学的中心和主体。目前美学还完全处在前科学的不成熟阶段,审美心理学正是促使美学走向成熟的真正科学路途。”因此他明确规定:“美学——是以美感经验为中心研究美和艺术的学科。”

第三节 美学研究的任务和方法

任何一门学科不仅有其独特的研究对象和范围,而且亦有如何研究该对象的具体方法,美学也是如此。翻开美学思想发展史,方法论的论争和审美对象一样,自古以来各种研究方向不断分化,交替进行,各个学派之间频频展开方法论的论争。日本美学家竹内敏雄说:“美学史上,方法论对立的原始形态,可以从柏拉图的美的

形而上学和亚里斯多德的艺术理论的论争初见端倪，他们师徒之间不同观点，反映出古希腊哲学内部思辩的观念论与实证的经验论之间的差别。从相对意义上来说，这种差别可视为从‘哲学的’研究方法向‘科学的’研究方法的变迁。”这种方法论的论争一直沿袭到近代，贯穿着整个西方美学史。例如以夏夫兹博里、哈奇生、鲍姆嘉通、康德、席勒、黑格尔等人的形而上学的美论，和巴图、狄德罗、莱辛、歌德等人的艺术理论，前者多是以演绎方法从美的最高原理来解释一切美的现象，后者用归纳的方法从各种审美经验中推导出普遍性的法则。步入 20 世纪以来，美学朝着多极化的方向发展，各种美学流派林林总总，各种美学方法纷然杂陈。为了评判的继承西方美学研究成果，这里概括地评述各种方法的长处和缺点。

一、哲学思辩的方法

哲学思辩的方法，亦称形而上学演绎的方法，是指把美作为一种价值或理念，从既定的哲学理论体系出发，设定美的最高原理，然后用形而上学演绎的方法，推导出一切美的现象，抽象出美的定义。例如美学史上的柏拉图、普罗丁、康德、黑格尔等，都是以其哲学体系为始点，把美学作为完成其哲学体系的工具。他们按照某种哲学体系对一切审美经验或美的本体加以先验的规定，一切美学现象或艺术现象都纳入其体系中，用以论证其先验规定的正确性和合理性。一旦发现审美现象或艺术现象与其先验的规定发生矛盾，他们往往采取削足适履的方法，舍弃或曲解某些审美现象或艺术现象，硬性建构某种美学理论。

哲学思辩的方法，在美学发展史上其历史最为悠久，对美学的发展起着重大的推动作用，尽管一些美学家受其哲学基本观点的局限，对美的本质、美的范畴等导出错误的结论，但就他们从哲学的高度来探讨美的本质、形态、范畴、美感的本质和心理特征，以及真、善、美的关系、艺术的起源、艺术的本质等问题，其理论价值直到今天仍引人深思。当代西方美学大多是各种哲学思潮的产物，如

表现主义美学、存在主义美学、现象学美学、自然主义美学、分析美学、符号学美学、结构主义美学以及法兰克福学派美学等，无不是以其哲学作为理论基础，来阐发和建构其美学体系的。

二、心理学的方法

所谓心理学的美学，是把美视为人意识过程中所产生的心理现象，并运用心理学的方法来论述和阐释这些心理现象，则称之为心理学的美学。

19世纪以前的美学领域，是由哲学的美学占据统治地位，尽管柏拉图、亚里士多德、夏夫兹博里等美学家，曾对主体的审美体验做过猜测性的探索，但仍处于前科学阶段，缺乏科学根据。进入19世纪以后，心理学这门科学发展很快，德国心理学家G·T·费希纳把实验心理学的方法用于美学研究，创建了实验美学。该方法是把一系列图象或色彩提供给被实验者，调查和统计其反映。具体说来有选择法、制作法和表现法。所谓选择法，是把一系列几何图形或各种色彩供被实验者选择，依次选出自己所喜爱的图形或色彩；所谓制作法，是让被实验者根据自己的审美观点选择材料，设计式样，制作出各种自己喜爱的物品；所谓表现法是对被实验者面对不同的审美对象，其脉搏、呼吸等物理或生理反映的差异。也就是说，他是用量的测定法，来判断人们对某些图形和色彩的快适程度。不过，实验美学的方法，即采用上述“自下而上”的研究方法，与生理学的审美学相距不远，因此，很快就衰落下去。

19世纪末、20世纪初，德国又出现内省心理学的美学，主要代表人物有心理学家里普斯、哲学家闵斯特堡，艺术史学家沃林格。他们以内省心理学的方法研究美学，其中影响最大的是里普斯的“移情说”，谷鲁斯的“内幕仿说”，英国美学家布洛的“心理距离”说，他们都从心理学的角度，揭示出主体审美经验的奥秘，尽管这些学说尚很幼稚，但对后世的美学发展具有很大的影响。

当代西方美学中许多美学家运用心理学的方法研究美学，取

得突破性的进展,奥地利著名精神病学家弗洛伊德以精神分析学说来说研究文艺现象,认为艺术活动的驱动力是被压抑的无意识欲望(主要是性欲),艺术创作是艺术家本能冲动的升华。瑞士著名精神病学家荣格,对弗洛伊德本能冲动升华说持否定态度,提出“集体无意识”的重要概念。精神分析美学对后世美学影响深远,尤其是荣格的集体无意识理论,成为原型批评、神话批评学说的理论基础。20世纪初美国著名心理学家、美学家鲁道夫·阿恩海姆运用格式塔心理学的理论和方法来研究视觉艺术的审美构成和审美心理规律,并对审美经验中一些关键环节作出科学性的分析,为人们揭示主体美感经验的形成及审美心理的奥秘提供了理论基础。

三、社会学的方法

所谓社会学的方法,是把美、美感经验,尤其是艺术活动置于社会环境对其影响和制约等方面加以考察。研究美、美感经验产生、发展、转态的社会条件和社会因素。在他们看来,美虽然是在个体意识之个体化原理的基础上被创造、被接受的客体对象,但它也要受到超个体的时代形式感和群体的审美趣味所支配和制约。因此,离开社会条件和社会因素,是不可能揭示美、美感经验和艺术品的本质。

运用社会学的方法研究美学始于古希腊时期的亚里士多德的《诗学》和我国先秦时期的《乐记》,其后贺拉斯的《诗艺》,达·芬奇的《论绘画》,高乃依的《论悲剧》,布瓦洛《诗的艺术》,荷迦兹的《美的分析》,狄德罗的《画论》,温克尔曼的《古代艺术史》,莱辛的《拉奥孔》,丹纳的《艺术哲学》等都是艺术社会学的典范。我国魏晋刘勰的《文心雕龙》,唐朝孙过庭的《书谱》,张彦远的《历代名画记》,司空图的《诗品》,宋元时期严羽的《沧浪诗话》以及明清时期的小说美学、园林美学和戏剧美学,都是把艺术作为美学的研究对象,从社会学的角度来考察艺术和审美现象的。

社会学的美学主要是以艺术为对象,研究艺术的起源,艺术的